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徐人常〔2024〕9号

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徐水区2023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4年11月28日保定市徐水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保定市徐水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长江磊同志代表区政府所作的《徐水区关于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对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进行了审查。会议决定，同意《徐水区关于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财政决算。

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

2024年11月28日

保定市徐水区
关于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在保定市徐水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局长　江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会议报告徐水区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有关情况，请予审议。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和异常尖锐的收支矛盾，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人民至上为统领，以深化改革为动力，狠抓收入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妥善调度资金，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全区财政实现了来之不易的平稳运行,发挥了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区、美丽徐水，精心打造现代化品质生活之城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

一、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133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7%，超收 1338 万元，较上年下降 11.8%，减收 2705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61020 万元，较上年下降 2.2%，减收 36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0%，较上年增长 7.9 个百分点。

2.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1372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4.3%，较上年同期下降 0.1%，减支 532 万元。

3.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收入总计 5529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33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9499 万元，上年结转 19395 万元，调入资金 4320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78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729 万元；支出总计 5529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372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1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556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8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5091 万元，调出资金 12809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848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1.7%，较上年下降 17.2%，减收 18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预算完成28385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较上年下降28.2%，减支111525万元。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848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329万元，上年结转49861万元，调入资金2218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4500万元，收入总计为2983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83851万元，结转下年支出5845万元，调出资金8671万元，支出总计为298367万元。收支相抵，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190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88万元，上年结余10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117万元，全部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结余73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191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较上年增长8.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55820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1.3%，较上年增长7.9%。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债务限额

2023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98843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4655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841879万元。

2.债务余额

2023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983124万元，在全区限额

范围之内。其中，一般债券余额141333万元，占债务总额的14.4%，较上年增加15629万元；专项债券余额841791万元，占债务总额的85.6%，较上年增加134500万元。

3.使用情况

2023年上级共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623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7000万元，专项债券134500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10800万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用于偿还存量债务65600万元，占比43%；中小银行风险化解60000万元，占比40%；教育11700万元，占比8%；市政建设8000万元，占比5%；公路3500万元，占比2%；保障性住房2200万元，占比1%；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500万元，占比1%。

4.偿还情况

2023年我区共上解40323万元用于还本付息支出，其中，一般债务还本付息16547万元，专项债务付息23776万元，均按上级要求期限及时足额上解，没有发生逾期风险事件。

二、2023年财政决算特点和成效

（一）“稳”字当头，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面对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形成的减收因素，全区财税部门和执收执罚部门精准监控重点税源，强化协调联动，强力督导调度，依法治税管费，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到80%，较上年增长7.9个百分点。同时，大力争取资金、严控一般性支出、盘活存量资金三措并举，科学调度库款，兜牢筑实“三保”底线，全力保障全区民生实事、大事要事。在收入总量下降的情况

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与上年基本持平，确保了全区财政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

（二）“实”字筑基，助力经济回升向好

立足发展要务，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不断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一是着力减负担增效益。**用足用好减税降费政策，通过印发宣传资料、制作动漫视频、组织座谈会等，多渠道、多方式、多角度提高政策宣传覆盖面，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2023年，全区累计减税降费和退税缓税缓费17.23亿元，助企抒困、提振了市场信心。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落实政府采购预留中小企业份额要求和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政策，加大政府采购领域保证金专项清理力度，推进政府采购公开招标“双盲”评审工作落地执行，充分调动各类经营主体积极性。**二是着力扩投资促消费。**结合全区发展实际和项目建设需求，争取上级资金25.35亿元，主要用于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领域，发挥了财政资金稳投资、补短板、惠民生作用。投入资金696万元支持汽车消费和“嗨购徐水、年货到家”活动，打造消费场景，促进全区消费市场回暖复苏。**三是着力助创新增动能。**2023年科技支出6267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1.51%，重点支持省校科技合作、县域科技创新跃升奖励、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科技创新引导等方面，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三）“保”字兜底，着力增进民生福祉

精心落实教育、社保、就业等民生保障政策，精准解决人民

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一是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足额落实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1.1亿元，拨付专项资金1.45亿元，用于职教中心综合楼及学生餐厅建设、高中办学条件改善、校舍安全建设和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小学生营养餐改善、落实国家资助等政策。**二是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拨付专项资金3.6亿元，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耕地地力保护和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村级组织运转等，加强和改善乡村治理，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本级财政“三农”投入较上年增长4%，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76.56%，达到市定考核目标。**三是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拨付专项资金3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着力减轻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负担。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提高30元，达到每人每年640元，惠及群众49.9万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5元，达到每人每年89元，惠及60.52万人。拨付专项资金2.87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惠及群众20.1万人。拨付困难群众补助资金4494.23万元，用于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临时救助等基本生活保障。拨付就业补助资金1328.24万元，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提高就业服务能力。**四是支持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拨付资金2.89亿元，用于城乡环卫及垃圾焚烧处理、公厕维护、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城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高压线路架空入地、四好农村路等，加快公共服务共

建共享。

（四）“绿”字赋能，绘就发展鲜明底色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拨付资金3865万元用于推进白洋淀上游矿山恢复治理，持续改善和保护水生态。拨付资金2.68亿元，用于农村冬季“双代”清洁取暖补贴、洁净型煤补贴、大气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土地绿化流转等，改善大气、水、土壤环境。争取瀑河上游生态廊道建设及生态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中央专项资金1691万元，已支出1000万元，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五）“防”字为重，筑牢安全发展根基

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拨付专项资金1.76亿元，用于政法保障、维稳、消防、安全生产，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抓紧抓实救灾资金保障，拨付救灾资金3718万元用于应急救援和灾后重建，提升应对风险灾害能力，有序推进灾区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坚决杜绝违规举债融资，努力维护经济安全。

（六）“改”字增效，提升财政治理水平

建立健全“行政绩效+业务绩效”相结合的一体化绩效考核模式，调整对乡镇和区直部门的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将重大政策落实、预算编制管理、预算执行管理、资产管理、债务管理、预算信息化等指标纳入对乡镇和区直部门的考核，推动财政管理工作升级扩面。打造“预算评审+事前绩效评估”双轮驱动、深度融合的

预算绩效管理新模式，规范政府项目资金审批程序，助力政府科学决策。以“保定市财政数字化转型和数字财政建设试点”为契机，打造以财政大数据应用为支撑、现代信息技术为主要手段、模块化定制的财政财务工作场景，提升财政管理与服务、财政分析与决策智能化水平，成为全市数字技术和财政业务深度融合的典范。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受经济下行压力和减税降费等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全区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仍然很大，财政收入持续增长的基础还不牢固。同时，保重点、压一般、缓解收支矛盾、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等任务依然十分艰巨。2024 年，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我们深感责任重大。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下，我们将进一步解放思想、奋发进取，努力推动全区各项经济社会事业快速健康发展，为建设经济强区、幸福徐水做出新的贡献。